

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意见

威环辐表审〔2020〕13号

经研究，对威海市泓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X射线探伤机移动探伤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威海市泓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山镇正气路甲11号，本项目包括8台X射线探伤机，XG-2505型X射线探伤机3台(最大管电压250kV，最大管电流5mA)、XXG-3005型X射线探伤机2台(最大管电压300kV，最大管电流5mA)、XXH-3005/C型X射线探伤机1台(最大管电压300kV，最大管电流5mA)、XXG-3505型X射线探伤机台(最大管电压350kV，最大管电流5mA)及XG-3505E型X射线探伤机台(最大管电压350kV，最大管电流5mA)，均属于II类射线装置，主要用于现场(移动)X射线无损检测工作，项目总投资4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万元。

该项目在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本审批意见的要求后，对环境的影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我局同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的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采取的辐射安全和防护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该项目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以下要求，落实和完善该项目的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开展辐射工作。

(一)严格执行辐射安全管理制度

1. 落实辐射安全管理责任制。公司法人代表为辐射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设立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指定1名本科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专职负责辐射安全管理工作，落实岗位职责。

2. 落实X射线探伤机使用登记制度、操作规程，以及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培训计划和监测方案等，建立辐射安全管理档案。

(二)加强辐射工作人员的安全和防护工作

1. 制定培训计划，辐射工作人员应参加辐射安全培训和再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考核不合格的，不得从事辐射工作。

2. 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18号)建立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档案，做到1人1档。辐射工作人员应佩戴个人剂量计，每3个月进行1次个人剂量监测，安排专人负责个人剂量监测管理。根据《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的规定，发现个人剂量监测结果异常时，应当立即核实和调查，并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

(三)做好辐射工作场所的安全和防护工作

1. 严格按照《工业X射线探伤放射防护要求》(GBZ1-2015)要求操作人员应检查探伤装置的安全锁、联锁装置、准直器等性能。

2. 现场探伤作业具有不确定性，当场所、探件物体(材料、规格、形状入照射方向、屏蔽等条件发生变化时，均应重新进行巡测，划出控制区和监督区。在控制区和监督区边界设置明显的警戒线和辐射警示标识，专人看守，监测控制区的辐射剂量水平。

3. 做好现场探伤场地人员清理，防止无关人员误入控制区和监督区。

4. 现场探伤工作期间，辐射监测仪应保持开机监测状态，以及时发现照射异常或不能正常终止等事故；作业结束后，必须用辐射剂量监测仪监测操作者所在位置，确定探伤机已停止工作。

5. 落实探伤机现场探伤工作流程，确保工作人员和公众辐射安全。

6. 落实 X 射线探伤机使用登记制度，加强探伤机设备库的安全保卫工作，防止丢失或被盗。

7. 制定并严格执行辐射环境监测计划。开展辐射环境监测，向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监测数据。

8. 开展本单位辐射安全和防护状况的年度评估，每年 1 月 31 日前向市、县生态环境部门提交年度评估报告。

(四) 制定并定期修订本单位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若发生辐射事故，应及时向生态环境、公安和卫生健康等部门报告。

(五) 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妥善暂存产生的废显(定)影液及废胶片等危险废物；制定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要求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四、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环评文件自批复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你单位应当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你单位应当在收到本批复文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意见和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威海市生态环境局临港分局，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

2020 年 11 月 11 日

